**2020-2021学年**

**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8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教办厅〔2017〕3号）、《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29号，以下简称《办法》）和《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以下简称《清单》）的规定，由院长办公室编制2020-2021学年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报告，现予以公布。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9月1日起至2021年8月31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学校门户网站（http://www.jssc.edu.cn）信息公开专栏下载。如对本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我校信息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通盛大道185号；邮编：226010；电话：0513-85960888；传真：0513-85960899；电子邮箱：yuanban@jssc.edu.cn）。

**一、概况**

为充分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各界对学校办学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学校始终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加强了学校网站建设，充分发挥网站在信息公开中的平台作用。同时，充分利用校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方式，及时公开信息，加强信息解读，回应师生员工和社会的关切。

一是不断优化组织组织机构和健全制度建设，全面提升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根据上级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由“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信息公开工作，下设信息公开办公室贯彻落实领导小组的决定，部署实施信息公开工作。不断优化组织机构和健全制度建设、进一步明确部门、人员工作职责，做到凡事有人负责、凡事有章可循、凡事有据可查、凡事有人监督。不断加快公开步伐、规范扩大公开范围、突出公开重点、细化公开内容，努力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学校不断推进内部治理体系建设，建立健全校院二级管理制度，有力保障学校高质量发展。同时，学校坚持实绩为导向的工作机制，各部门根据省市工作要求、学校重点工作及部门重点工作拟定了年度部门目标责任书，全过程自查和督查、督促保质保量规范完成，年度绩效考核领导小组进行测评，确定等级、公示、表彰。本学年度，我校完成了“2020年年度部门党政工作目标责任”的考评，制定和实施了“2021年年度部门党政工作目标责任书”。

二是加强责任落实、强化过程规范管理。信息公开工作是一项窗口服务工作，通过这扇窗户，广大师生员工、社会公众等可广泛知晓事关切身利益的规定和措施，做到过程公开透明，做到公开信息及时、准确，尤其对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如招生就业、科研项目申报、职称评审、各类评优及选聘、招投标、财务收支、干部任免等重要事项均及时予以公示或公开发布，持续提升服务质量，保障师生员工知情权和合法权益。

三妥善处理公开和保密的关系，做好舆情引导工作。在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必须遵守国家有关保密条例，坚持“先审查、后公开”，不得随意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公开前应认真审核公开事项，对公开后可能会引起社会负面舆情的要谨慎公开或不公开，并做好预案，主动引导，及时发布正面消息，正确引导舆论，切实做好真实准确地公开发布学校各项工作信息，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四是持续推进载体建设。依托学校信息公开平台，按照统一受理、归口办理、限时办结、结果反馈、监督的闭环式工作流程，实现公开、透明、高效的公开渠道。借助媒体、广播、张贴栏、会议传达、会议纪要、微信公众号、校园网等途径，建立及时发布公开信息的工作机制，及时向社会和群众公开信息。学校在“学习强国”“新华社”以及《中国交通报》等新闻媒体平台发布了学校有关工作情况介绍。

五是坚持校领导接待制度。学校制定了每周四下午为学校领导接待日制度，充分调动师生员工参与学校管理的积极性，以营造宽松和谐、公开透明的民主氛围，建立民意充分表达的渠道，加强与群众沟通交流，征求群众意见，接受群众监督。

六是加大督查力度，保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进行。学校纪检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强化行政问责力度，对不符合要求的信息责成相关部门及时改进。通过信息公开，能将工作纳入到依法行政、党风廉政建设、行政效能考核范畴,保证学校信息依法、全面、及时公开。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一是做好主动公开文件的审核发布工作。我校在信息拟制过程和发布前按保密审查程序严把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关；按照法定的范围主动公开信息。本学年共公开4008条（份）信息，其中，通过学校门户网站对外公开信息602条，通过学校招生就业专栏公开信息2054条，通过学校资产管理处专栏对外发布招标信息及公告443条，通过微信公众号公开463条信息，通过校内公告通知专栏公开424条，通过院长办公会议纪要专栏公开校长办公会议纪要22份，所公开信息涉及学生管理与服务、师资队伍建设、招生就业、财务管理与服务、科研管理与服务、物资采购以及学校重大项目建设等方面，所公开内容均可在学校信息公开专栏查阅。

二是丰富公开形式和内容，全方位打造信息公开平台。借助学校校园网开辟了招生和教育收费等政策咨询、解难答疑，及时向社会公开新的政策信息和有关动态，解答学生、家长和老师的投诉和咨询,增强了政务信息公开透明，受到公众好评。加强网站互动栏目建设，做好院长书记信箱、政策咨询等互动栏目的解答和处理，就公众关注的话题进行交流，方便快捷地为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服务好。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在积极开展主动公开工作的同时，不断优化依申请公开程序。进一步明确了依申请公开按受理、转办、办理、答复要求、核查和答复的规范流程和回复格式要求。在答复反馈工作中注意做好解释工作，特别对依法不能公开或不属于学校职责无法公开的申请，均致电申请人，详细解释，务求让申请人满意。

**四、信息公开收费情况**

本学年未收取学校信息公开检索、复制等费用。

**五、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我校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和学校实际，全面落实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严格执行信息公开程序，不断提高工作的透明度，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本学年未发生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六、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情况**

一是宣传力度还不够。有些部门重视程度不够，时有信息发布拖拉情况；有的教职工不关心信息公开事项，甚至听取小道消息。

二是加强业务培训。通过宣讲、业务培训等形式，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的业务水平。

三是要进一步做好信息的发布和更新。存在因学校融合门户网站改版导致相关信息未能同步更新的现象，将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程序，完善信息公开监督机制。

**七、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网址**

https://www.jssc.edu.cn/xxgk/main.psp

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11月23日